行政处罚案件信息

处罚决定书文号	沪经信罚 2220250025 号
案件名称	马 X 龙擅自引入电源案
被处罚对象	马X龙
处罚事由	擅自引入电源
处罚依据	《上海市保护电力设施和维护用电
	秩序规定》第二十条第二款
处罚结果	罚款人民币 25000 元
作出处罚决定的行政	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执法单位名称	
处罚决定日期	2025年9月3日